

# 正修科技大學放棄雙主修資格申請書

申請人填寫欄	主修學系		學 號	
	年 級		姓 名	
	聯絡電話		申請日期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	加修學系 名 稱			
	放棄原因			

## 加 修 學 系

由加修學系查核該生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是否已達輔系規定？

已達輔系規定，同意給予輔系資格。

(請於該生歷年成績表上，認定為輔系之科目前以紅筆打✓註記。)

本學期可修畢輔系規定科目學分。若本學期應修習之輔系科目成績均及格，則同意給予輔系資格。(亦請於該生成績表上之輔系科目前以紅筆打✓註記)

未達輔系規定。

系主任簽章：

如申請學生為應屆畢業生，請原主修學系查核該生放棄修讀雙主修資格後，其已修習及格之雙主修學系科目學分是否採計為本學系選修學分？

不同意，全部不採計。

同意全部採計為選修學分，計入畢業學分數內。

同意採計部分科目學分如下 (請詳列之)：

共計\_\_\_\_\_學分

本學系系戳：\_\_\_\_\_

系主任簽章：

注意事項：1. 申請人請親自填寫本申請書並親筆簽名，連同歷年成績表一份送請加修學系及本學系系主任核章後，逕送教務處辦理。2. 申請期限：申請人必須在應屆畢業學年度最後一學期期中考前提出申請。3. 其他規定請參閱正修科技大學大學部各系學生修讀雙主修實施辦法。

申請人親筆簽名：

日期：